



大会

Distr.
GENERAL

A/48/420/Add.1
22 Nov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121和125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联合检查组

联合国秘书处内的责任和监督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提交他对联合检查组题为“联合国秘书处内的责任和监督”的报告(JIU/REP/93/5-A/48/420,附件)的评论。

附 件

秘书长的评论

1. 秘书长注意到联合检查组(联检组)题为“联合国秘书处内的责任和监督”的报告(A/48/420,附件)是在检查专员倡议之下,在完成列在联检组当前工作方案内关于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的责任和监督的报告之前,作为一份临时报告而编写的。编写这个涉及联合国秘书处的内部责任和监督程序的临时报告是为协助大会审查秘书长对大会第47/211号决议和第47/454号决定内载若干要求的响应,该决议和决定是在1992年12月23日,当大会处理题为“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议程项目时通过的,以及大会1992年12月23日第47/214号决议,其中大会,除其它外,要求秘书长就建立联合国方案管理员的责任制度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2. 秘书长欢迎检查专员的倡议。

3. 本报告评估目前的责任和监督情况,此情况分别地涉及影响到方案管理员的责任的现有程序和机制,及已被确定为“主要监督单位”的四个单位的业务,该项评估为有关建立监督机制的两项建议提供了根据。

一、一般评论

4. 大会第47/454号决定请秘书长审查管理咨询处、中央评价股、中央监测股和内部审计司的业务和效力,以期加强其效率,检查专员的审查的假定是“1993年9月以前,联合国秘书处如大会第47/454号决定所指出共有四个单独的主要监督单位”(A/48/420,附件,第12段)。秘书长愿指出,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和财务主任在行使他们的监督职权时,依赖着具有更广泛的监督任务的更多数量的组织单位,尤其是包括财务厅内的财务管理和管制司和方案规划和预算司;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内的司法行政方案;和人力厅内人事行政和训练司。

5. 检查专员在形容内部审计司、中央评价股、中央监测股和管理咨询处的弱点时强调,在所有情况下,人力资源不足妨碍了这些单位的工作(A/48/420,附件)。虽然秘书长同意那个调查结果,但必须指出,过去四个两年期一直严格遵守的预算控制政策,以及大会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号决议所规定进行的员额削减工作所造成的影响,除其它外,是将新员额的要求集中在实质性,而非行政性领域,而且是为新活动而非继续进行中的活动。检查专员正确地单独挑出内部审计司为需要“迫切加强”,以该司为例,在经常预算之下没有显著增长,但已由增加预算外资源而得到某种程序的弥补。

6. 关于中央评价股,检查专员基本上感到遗憾的是,没有正当地利用评价程序的充分潜力。秘书长意图今后在规划和方案预算拟定程序方面更充分的反映评价研究的调查结果。主要审查机关,方案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在审议中央评价股每年编写的深入评价报告,进展报告和后续报告时,按照设立的方法指导方针,在许多情况下都表示它们对这些报告的质与效用的满意。在这个两年期的时间内,关于社会发展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进展报告,和关于难民专员办事处的最后报告以及关于人权的后续报告,尤其如此。

7. 关于中央监测股的活动,检查专员强调在编写两年期执行情况报告方面计量方法的不足,这已由各审查机关一再指出并促使作出一些方法上的改变,这应在1992-1993两年期的执行情况报告内得到充分反映,然而,秘书长同意检查专员,即为了成为一项有意义的活动,监测应将方案执行的质量分析与方案承诺的任何变更的质量分析相结合。

8. 关于管理咨询处的活动,秘书长注意到这些活动之所以没有达到所表明目标,基本上是缺少充足的人力资源。当秘书处正在进行深入的重组,而且对管理咨询处作出供献的需求增加,在此一时刻没有向该处提供充足的资源使其能充分地履行其规定的职责。因此,虽然该处能够就重组的许多方面提供管理咨询意见,但它就新的组织结构的不同部分只编写了很少的深入研究。

9. 在报告的第四部分,检查专员审查了秘书处范围广泛的各种职责和机制,这些加起来应可成为一个责任和监督综合系统,但事实上,检查专员认为对改进管理效率的这个目标的供献非常不足,检查专员审查的程序包括,除其它外,秘书处内的检查和调查,工作人员参与消除浪费和腐化,使用创新科技,财务管理控制系统,管理政策和办法,报告编制,实行个人责任的手段。这些程序方面的缺点促使大会在其1993年5月6日第47/212 B号和第47/214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建立一个透明有效的责任制度。最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建议尽早,但不迟于1995年1月1日实施这个制度。

10. 秘书处方面需要采取强而迅速的行动受到普遍接受,由于检查专员的调查结果清单很长,实际上触及到秘书处行政和财务运作的各个方面,秘书长不打算在这些评论中谈及报告中所提出的许许多多的各点。秘书长愿借此机会表明他对实施一个有效的责任综合制度的承诺。

二、对各项建议的评论

11. 检查专员在他们的报告第六和第七部分强调以联合国责任和监督厅的形式成立一个单一合并的监督单位的优点。考虑到9月1日设立的检查和调查厅,检查专员在其建立1内支持秘书长最近的主动任命。秘书长自然充分同意这项建议。按照检查专员在他们第一种选择范围内的建议,秘书长将建议大会,在即将提交本届会议的报告的范围内,该厅的经费通过内部审计司、中央评价股、中央监测股和管理咨询处的工作人员和其它资源的重新部署来筹措。但应该指出,也按照联合检查组的报告提出的第一种选择,该厅主管是在助理秘书长一级,并直接向秘书长报告。

12. 关于建议2,如各检查专员所指出的,任命一个主管检查和调查事务助理秘书长表示走向设立一个拥有更广泛的审计、评价和调查权力的高级职位的第一步。秘书长那方面的进一步行动将受到检查和调查厅作业上取得的经验的指导,以及他从大会得到的任何指导。应该切记两项重要考虑。第一,秘书处所采取的措施不能完全集中在加强一个独立的监督机制上。同时为秘书处内责任综合制度还需要相当

的努力和充分的资源。这就特别需要更清楚地确定方案管理员的作用和责任,而且行政和管理部的职责应通过审查其程序以确保方案管理员有帐目责任来加强。第二,应仔细审查关于拥有更广泛的审计、评价和调查权力的计划,以避免与现有的外部监督机制重复,特别是外聘审计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本身提供的服务。顾及到这两项考虑,秘书长对联合检查组的报告的假设,即可能需要一个年度预算可高达6000万美元(A/48/420,附件,第60段)和220至800个工作人员的非常庞大的监督办事处,持有一些保留,尽管秘书长支持下列建议,即监督办事处的资源必需足以使其可在秘书长提高秘书处的效率和责任的努力方面发挥显著作用。
